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裴家湾镇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93635M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贺向阳 (签章)

联系人：崔银刚

联系电话：15029381117

评价时间：2021年12月28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裴家湾镇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10831016093635M		实施单位	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提升群众安全饮用水，提高贫困人口及群众生活水平。				已完成（10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庞家沟村维修水源、水塔、更换主管道 1500 米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97%	≥97%	10	10	
		时效指标	施工时限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为群众节约	≤60 天	≤60 天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群众	≥400 人	≥400 人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治理水资源	≥20 方/日	≥20 方/日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政乡振发【2021】16 号文，《子洲县乡村振兴局、子洲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计划下达资金 20 万元；子财发【2021】230 号文。

2. 项目建设内容：维修庞家沟村水源、管网、水塔等。

(二) 项目目标

2021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裴家湾镇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提升群众安全饮用水，提高贫困人口及群众生活水平。			已完成（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庞家沟村维修水源、水塔、更换主管道 1500 米	≤20 万元	≤20 万元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97%	≥97%	
		时效指标	施工时限	≤60 天	≤60 天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	≥400 人	≥4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治理水资源	≥20 方/日	≥20 方/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7%	

1. 年度目标：巩固提升群众安全饮用水，提高贫困人口及群众生活水平。

2、总体目标：巩固提升群众安全饮用水，提高贫困人口及群众生活水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子财发【2020】230号文，《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安全饮水提升工程资金20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次项目在全镇范围内总共实施1个村，其中投入资金为20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严谨，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涉农整合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导引》、《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细则》等有关扶贫文件执行，2021年08月20日至2021年12月15日前计划20万元全部拨付到位。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1.11.08	衔接资金	庞家沟村安全饮水	8万元
2	2021.12.09	衔接资金	庞家沟村安全饮水	12万元
合计				20万元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为进一步规范和确保工程的质量和数量，在该项目实施的过程中能够及时做到了项目跟进、监控等工资，该项目资金兑付及时、高效，未出现滞留资金，群众满意率及知晓率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绩效评价94分，优秀。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不是百分之百，有少部分群众对实施该项目的政策不清楚；资金监督与管理方面存在现场检查未及时做好文档工作的整理。

（二）改进措施

加强群众宣传，提高知晓率及满意率；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及相关要求，及时报送项目监控报表；资金监督与管理方面要做好现场检查与文档工作的整理同步进行。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贺向阳	镇长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贺向阳
	李波	财政所所长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李波
	王贝	会计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王贝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贺向阳

2021 年 12 月 28 日